滦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关于2021年度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
公　示

按照2021年度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安排，项目工程确定后，依据投资评审审定结果，2021年度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为长凝镇张鲁庄村安全饮用水项目，拟给予资金9.9万元；倭城镇北营村光伏路灯项目，拟给予资金3.9万元。

特此公示，如有异议向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反映，联系电话4125595。

公示期2021年10月18日至2021年10月25日。

附件：

1、长凝镇张鲁庄村安全饮用水项目投资评审报告

2、倭城镇北营村光伏路灯项目投资评审报告

滦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1302241000090

2021年10月18日

评审情况摘要、结论与建议

项目单位	滦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名称	倴城镇北营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送审金额	40800 元	审定金额	40320 元

审核人意见

一、评审项目情况摘要：

本项目为滦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关于倴城镇北营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评审。2021 年 10 月 18 日出具初审结果。

二、评审依据：

（一）滦南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

（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三）相关行业的设备价格信息。

三、评审结论及审减原因：

（一）评审结论：送审金额 40800 元，审定金额 40320 元。

（二）主要审减说明：

该项目的报价高于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依据评审原则，结合市场价格，予以审减。送审金额 40800 元，审定金额 40320 元。

经办复核人签字：袁征

主 任 签 字：

主管局长签 字：

局 长 签 字：

滦南县财政局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1 年 10 月 18 日

评审情况摘要、结论与建议

项目单位	滦南县民族宗事务局		
项目名称	长凝镇张鲁庄村安全饮水项目		
送审金额	140000 元	审定金额	103800 元

审核人意见

一、评审项目情况摘要：

本项目为滦南县民族宗事务局关于长凝镇张鲁庄村安全饮水项目的评审。2021 年 10 月 18 日出具初审结果。

二、评审依据：

（一）滦南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

（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

（三）相关行业的设备价格信息。

三、评审结论及审减原因：

（一）评审结论：送审金额 140000 元，审定金额 103800 元。

（二）主要审减说明：

该项目的报价高于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依据评审原则，结合市场价格，予以审减。送审金额 140000 元，审定金额 103800 元。

经办复核人签字：

主　任　签　字：

主管局长签　字：

局　长　签　字：

滦南县财政局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1 年 10 月 18 日